

中期報告 2006



WAH YUEN HOLDINGS LIMITED  
華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49)



## 目錄

	頁
簡明綜合收益表	2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5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華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財務業績，連同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3	<b>100,339</b>	101,633
銷售成本		<b>(69,197)</b>	(65,815)
毛利		<b>31,142</b>	35,818
其他經營收入		<b>926</b>	333
銷售及分銷成本		<b>(10,390)</b>	(10,334)
行政開支		<b>(8,485)</b>	(11,856)
經營溢利		<b>13,193</b>	13,961
融資成本		<b>(5,614)</b>	(4,194)
除稅前溢利		<b>7,579</b>	9,767
稅項	5	<b>(1,578)</b>	(1,67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		<b>6,001</b>	8,089
中期股息	6	-	-
每股盈利	7		
— 基本		<b>2.8港仙</b>	4.0港仙
— 攤薄		<b>不適用</b>	3.8港仙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		2,192	2,2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716	106,244
		<b>107,908</b>	108,471
<b>流動資產</b>			
存貨		51,918	47,68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	153,699	177,286
有抵押銀行存款		22,129	16,80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630	15,072
		<b>251,376</b>	256,843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	23,321	28,863
融資租約承擔		5,849	6,623
稅項		990	1,758
借貸		132,780	132,779
		<b>162,940</b>	170,023
<b>流動資產淨額</b>		<b>88,436</b>	86,820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196,344</b>	195,291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約承擔		3,253	3,305
借貸		35,657	42,047
遞延稅項負債		402	400
		<b>39,312</b>	45,752
		<b>157,032</b>	149,539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0	2,140	2,140
儲備		154,892	147,399
		<b>157,032</b>	149,539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股份溢價	特殊儲備	中國法定		累計溢利	總計
				儲備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2,140	41,105	10,816	23,051	(4,251)	76,678	149,539
匯兌差額	-	-	-	-	1,492	-	1,492
期間溢利	-	-	-	-	-	6,001	6,001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2,140	41,105	10,816	23,051	(2,759)	82,679	157,032

	股本	股份溢價	特殊儲備	中國法定		累計溢利	總計
				儲備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按早前呈報)	2,000	35,645	10,816	21,444	(6,264)	68,400	132,041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 第17號之影響	-	-	-	-	-	(331)	(331)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重列)	2,000	35,645	10,816	21,444	(6,264)	68,069	131,710
期間溢利	-	-	-	-	-	8,089	8,089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重列)	2,000	35,645	10,816	21,444	(6,264)	76,158	139,799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21,569	9,736
投資業務動用之現金淨額	(5,324)	(871)
融資業務動用之現金淨額	(4,091)	(14,4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2,154	(5,588)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416	24,721
匯率變動之影響	(472)	-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098	19,1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之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630	25,471
銀行透支	(1,532)	(6,338)
	22,098	19,133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本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二零零五年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倘有關）。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符一致，惟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經修訂）－僱員福利、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估算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公平值選擇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經修訂）－財務擔保合約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4－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含有租約則除外。該等會計政策之變動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之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並已由本集團審核委員會審閱。

### 2.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在各方面均與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披露者一致。

###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以地區分類作為呈報分類資料之主要形式，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56,143	44,196	-	100,339
分類間銷售	-	7,423	(7,423)	-
<b>營業總額</b>	<b>56,143</b>	<b>51,619</b>	<b>(7,423)</b>	<b>100,339</b>
分類業績	5,261	7,006	-	12,267
無分配公司收入				926
融資成本				(5,614)
稅項				(1,57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				<b>6,001</b>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55,994	45,639	-	101,633
分類間銷售	-	8,163	(8,163)	-
營業總額	55,994	53,802	(8,163)	101,633
分類業績	3,702	9,926	-	13,628
無分配公司收入				333
融資成本				(4,194)
稅項				(1,67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期溢利				8,089

#### 4. 折舊及攤銷

期內，於經營溢利中扣除之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之折舊及攤銷約2,527,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862,000港元)。

####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香港產生或所得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5%(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5%)稅率計提撥備。根據中國有關稅務法規，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於抵銷結轉稅損後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免繳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獲減半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6.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6,001,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089,000港元)及本公司期內已發行之214,000,000股(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0,000,000股)股份計算。

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此乃由於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之已發行普通股。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乃按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12,000,000股計算，並已就期內歸屬之未行使購股權作出調整。

### 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採取一項整體政策，給予貿易客戶平均90日至180日不等之除賬期。然而，與本集團有長期關係及過往還款記錄良好的客戶可獲授予最多達一年之較長除賬期。

應收賬款(減呆壞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90日內	51,227	101,275
91至180日	49,453	15,186
超過180日	19,097	32,982
應收賬款	119,777	149,44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3,922	27,843
	153,699	177,286

### 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90日內	6,587	12,860
91至180日	9,385	1,594
超過180日	441	4,739
應付賬款	16,413	19,193
其他應付款項	6,908	9,670
	23,321	28,863

**10. 股本**

	普通股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4,000,000,000	4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214,000,000	2,140

**11. 資本承擔**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收購廠房及機器	4,990	4,909
對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出資	-	1,554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會欣然呈報華園控股有限公司（「華園」）於本年度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營業額約達100,339,000港元，維持於與二零零五年同期相若的水平。本集團的毛利及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約為31,142,000港元及6,001,000港元。每股盈利為2.8港仙（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港仙）。

純利雖然隨著中國及香港市場的市場競爭激烈有所下降，但有賴集團擴大新的分銷渠道和加強市場推廣力度，整體業務表現仍然不俗。對比二零零五年底，毛利率保持於31%的平穩水平。受惠於本集團達40載的寶貴經驗和家傳戶曉的市場知名度，華園將繼續發揮強大的市場地位和脫穎而出的公司實力，銳意抓緊種種商機並締造未來增長潛力。

## 業務回顧

華園為香港和中國市場領先的食品生產商、分銷商及零售商。本集團分別以「華園」、「樂高」及「采楓」三大品牌，生產及分銷逾200款種類包羅萬有、並具備獨特亞洲風味的優質零食產品。

## 香港市場

生產及銷售華園的零食產品和便利冷藏食品仍然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而香港的銷售額約達56,143,000港元，佔總營業額約56.0%。

本年度上半年，本集團成功拓展其分銷渠道，並進一步擴大其於香港的銷售網絡。

本集團於新產品開發方面取得顯著的進展，充分追貼了客戶的喜好和需要。集團不斷致力擴闊產品組合，成功推出了多款新產品，包括中式點心、炒飯及零食產品。

此外，本集團亦加強多個主要銷售渠道的市場推廣力度，特別是本集團透過設立專櫃和攜手進行推廣計劃，矢志發展及增強集團與主要超級市場連鎖店的合作。憑藉遍佈各主要超級市場和連鎖便利店的偌大零售網絡，華園強化了其作為香港最知名包裝食品品牌之一的市場地位。

## 中國市場

本集團透過遍佈中國30個省份共250個城市的龐大分銷網絡，於中國生產及分銷旗下產品。

期內，本集團於中國的銷售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44.0%，較去年同期輕微減少3%。

面對激烈的市場競爭，華園竭力保持並提升其於中國市場的實力。為此，本集團全力鞏固其於超級市場和連鎖便利店的分銷渠道，為本集團未來茁壯成長開闢康莊大道。

## 海外市場

華園的生產設施榮獲「A級認證」，足證華園長久以來對品質控制及衛生水準的堅持。於二零零六年，華園成功與雙日株式會社（「雙日」，由日本兩大企業Nichimen Corporation及Nissho Iwai Corporation合併而成）締結策略性關係，雙日為日本上市綜合企業，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銷售淨額為42,496,000,000美元。雙日為具領導地位的國際企業，業務遍及全球各地，經營五項核心業務—機械及航天；能源及礦物資源；化學品及塑膠、房地產發展和林木產品；以及時尚消費產品業務。

根據該為期15年長期性策略協議，由二零零六年起華園將向雙日及其附屬公司提供食品生產。期內，華園已開始以「華園」、「廚の選」品牌生產優質炒飯、中式點心及急凍冷藏食品，並透過雙日的銷售管道及零售網絡出口到日本。憑藉其於過往數年建立的穩固基礎，華園有信心日本市場能成為未來增長的動力，並可進一步提高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 生產設施

本集團現時擁有及經營三個生產設施，分別位於香港及廣東省廣州市花都區。期內，本集團繼續提升其製造設備及生產設施，以提升其效率及產能。

## 未來計劃及前景

華園朝著加強市場推廣力度，並提升其深入民心的品牌形象的目標進發。為了達致上述目標，華園將會提供優質產品，並與多間超級市場及連鎖便利店聯手進行有效的市場推廣和推廣計劃，從而提升「華園」及其系列品牌的知名度。

本集團亦將推出更多不同類型的新產品、不斷改善產品組合，以及進一步擴展其於香港及中國市場的分銷渠道，從而提升其核心競爭能力。

雙日夥拍華園，充份彰顯其對華園的製造設施及優質產品充滿信心。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與雙日緊密合作，全力開拓更多日本方面的合作領域。憑藉與雙日建立長遠的策略夥伴關係，本集團對於日本的業務發展深感樂觀，且日本業務未來將成為本集團的增長動力。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通常以內部產生之資源及其於中港兩地之往來銀行提供的銀行融資額來撥付營運開支。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總資產359,284,000港元。總資產乃來自流動負債約162,940,000港元、長期負債39,312,000港元及股東權益157,032,000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有抵押銀行存款45,759,000港元以及總借貸177,539,000港元。大部份銀行借貸乃以港元及人民幣計算，並附以浮動息率。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36.68%（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85%），以該日之總借貸減去現金再除以總資產計算。

### 外匯風險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波動風險及任何相關對沖。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

### 抵押資產、或然負債及承擔

本集團之抵押資產、或然負債及承擔與最新近刊發之全年報告相比並無重大變動。

### 供股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決議案，據此批准按每股供股股份0.10港元之價格配發321,000,000股供股股份，基準為每持有本公司兩股現有股份可獲發三股供股股份。供股已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一日完成，並已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30,600,000港元。

## 職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約601名職員。回顧期間之總職員成本約為8,262,440港元。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全面薪酬及僱員福利計劃。此外，本集團亦按個別職員的工作表現及本集團的業績而向合資格職員授予購股權及提供酌情花紅。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證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以下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擁有或被視為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姓名	附註	身份	所持普通股數目	持倉	概約持股百分比
畢家偉先生	1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60,500,000	長倉	28.27%
畢濟棠先生	2	由受控制公司持有	57,000,000	長倉	26.63%

附註1：該等股份由Able Success Group Limited(「ASG」)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畢家偉先生實益擁有。

附註2：該等股份由National Chain Interantional Limited(「NCI」)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畢濟棠先生實益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所披露之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及淡倉外，以下股東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

名稱	附註	身份	所持普通股數目	持倉	概約持股百分比
ASG	1	實益擁有人	60,500,000	長倉	28.27%
NCI	2	實益擁有人	57,000,000	長倉	26.63%
陳玉霞女士	3	配偶權益	60,500,000	長倉	28.27%
張棣樺女士	4	配偶權益	57,000,000	長倉	26.63%
施秀玉女士		實益擁有人	14,000,000	長倉	6.50%

附註1： ASG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畢家偉先生實益擁有。

附註2： NCI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畢濟棠先生實益擁有。

附註3： 陳玉霞女士為畢家偉先生之妻子。

附註4： 張棣樺女士為畢濟棠先生之妻子。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知會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屬有效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涉及12,000,000股股份。

期內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變動如下：

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仙	加權平均 餘下合約 年期(年)	行使期	於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持有 之購股權	於 期內 已行使	於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持有之購股權
僱員	14.12.2004	31.6	1.45	14.12.2004至 13.12.2007	10,000,000	-	10,000,000
顧問	14.12.2004	31.6	1.45	14.12.2004至 13.12.2007	2,000,000	-	2,000,0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期內任何時間並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之任何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買賣本公司任何股份。

## 遵守上市規則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表明彼等於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 遵守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了與有關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之守則A.4.1之規定有所偏離外，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根據A.4.1之守則規定，非執行董事應以指定任期委任並須予重選。

本公司全體非執行董事並非以指定任期委任，彼等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倪振剛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成棠先生及古兆豐先生。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財務資料及監管本公司財務報告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已与管理層審閱關於編製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之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畢家偉

香港，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